

湖北省卫生厅办公室文件

鄂卫办发〔2012〕33号

关于印发《2012年湖北省卫生法制与监督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卫生局，部省属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2012年湖北省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www.med126.com



2012年湖北省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要点

2012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也是推进新阶段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一年。全省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要按照认真实施好“三大工程”，推动好“四个加强”，落实好“五项重点工作”，开展好“六个专项行动”，的工作思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权益，扎实推进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实现跨越式发展。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全国卫生系统卫生监督工作会议和全省卫生工作会议要求，以卫生监督体系建设项目为契机，抓住机遇，坚定信心，突出重点，改革创新，加强监管，依法履职，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部门协调与合作，努力开创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新局面。

二、工作任务

(一) 积极www.med136.com推进卫生法制建设工作

1、认真组织开展卫生系统“六五”普法工作，实施法制宣传教育年度计划，推进全省卫生系统“依法治理示范医院(单位)创建”活动，积极推动卫生依法行政各项工作向纵深发展。

2、进一步完善卫生依法行政工作决策机制、行政问责制度、评议考核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和司法监督，自觉接受社会舆论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3、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发挥行政复议的内部监督作用，从源头上防止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的发生。继续抓好规范性文件的立改废及备案工作。配合做好《湖北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条例》、《湖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督管理办法》和《湖北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置办法》的地方立法和调研工作。

4、不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按照“四减、五制、三集中”的要求，进一步清理和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进一步减少审批环节流程，进一步减少收费项目，进一步健全规范行政审批日常管理和监督，不断提高行政审批效率，落实行政审批责任追究制度。

5、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严格按程序执法，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处置与疏导结合，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二) 加快卫生监督体系建设

6、加强卫生监督机构建设。实施县级卫生监督机构基本建设“样板工程”，抓住机遇，切实抓好项目的落实，解决好项目用地、配套资金、规划设计等方面的问题，严把工程质量，切实改善基层执法监督存在的房屋、执法设备短缺等实际困难，以项目工程建设向社会展示湖北卫生监督系统新形象。不断推进卫生监督机构参公管理力度。加强卫生监督信息化建设。

7、加强卫生监督队伍建设。认真贯彻《2011—2015年全国卫生监督员培训规划》，对落实情况进行评估总结。继续做好卫生监督员培训工作，狠抓执法纪律和职业道德教育，开展卫生执法案件研讨和交流，全面提升我省卫生监督人员的综合

素质，树立卫生监督队伍的良好社会形象。规范卫生监督执法行为，严格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落实卫生行政执法责任制，不断完善执法管理框架，推动卫生监督执法考核评议的开展。同时积极组织参加全国卫生监督技能比武活动，广泛宣传全省卫生监督先进典型，不断增强我省卫生监督队伍政治和业务素质。

（三）进一步加强职业病防治工作

8、认真学习贯彻《职业病防治法》，积极落实《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09-2015年)》。重点加强全省职业病防治网络建设，着力加强省级职业病医院、省级职业病防治指导中心和省域职业病专业机构建设。建立和完善以政府为主导，集职业病预防与控制、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职业健康监护、职业病诊断、职业病报告、职业卫生基础与应用技术研究、职业卫生技术指导咨询、职业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的省、市、县三级职业病预防控制机构。

9、加强对职业人群健康体检、职业病诊断鉴定工作的规范化管理。研究制定湖北省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鉴定、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放射防护监测与评价等工作指南，指导我省职业体检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规范开展各类技术服务工作。牢固树立依法执业意识、责任意识、大局意识，狠抓技术培训，全面提升职业健康体检、职业病诊断鉴定人员的法律水平和业务素质，不断提高职业病防治工作质量。

10、着力抓好职业健康体检能力项目的落实和3个国家职

职业病危害监测哨点（远安县、谷城县、郧县）、4个国家职业卫生服务试点（远安县、谷城县、郧县、潜江市）、卫生部设在我省的国家医用辐射防护监测网试点工作。

11、认真完成职业健康状况调查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整改落实，全力推进。尤其要加强重点调查市、县的工作，确保按期完成调查任务。

12、推进放射诊疗规范化管理工作。以严格放射诊疗许可工作为前提，依循“抓两端，促中间；先试点，再推广”工作思路，一手抓部、省属省管发证放射诊疗单位规范化管理不放松，一手抓创建放射诊疗安全防护示范乡镇卫生院工作不走样，争取用三年的时间促进全省乡镇卫生院放射诊疗安全防护工作规范化。同时开展市州级放射诊疗安全防护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我省放射诊疗规范化管理水平。

（四）开展卫生监督机构职能梳理工作

13、2012年，在全省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和职业病监管体制逐步调整完毕后，要开展卫生监督系统工作职责职能的梳理工作，认真理清卫生监督机构职能，明确卫生监督机构工作任务，将职能交叉、重叠、不清晰的方面进行明确，便于工作顺利开展。

（五）大力推进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14、推进卫生监督重心下移，进乡镇、进社区，加强卫生监督派出机构建设，提高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卫生监督覆盖率。

15、按照《卫生部关于做好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紧紧围绕群众关心、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职业病危害、饮用水卫生安全等突出问题，充分利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前哨作用，建立健全基层卫生监督网络建设，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城乡”的卫生监督网络体系。各级制定详细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机构，明确任务，确定人员，加强管理，信息上报，全面启动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

16、各级制定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人员培训和监督考核等方案，加大卫生监督机构的指导、监督、培训和考核作用，通过深入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使全省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享受到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成果。2012年，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全省全面实施，年底，全省60%以上的辖区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推进有力，成效明显。

（六）做好环境卫生监管与学校卫生监督工作

17、进一步加强《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宣贯力度，继续推进www.med126.com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加大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监督工作力度，组织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抽检工作。开展新建、改建、扩建公共场所工程项目的设计、竣工验收预防性卫生审查工作。

18、建立健全学校卫生监督工作机构，加强学校卫生监督业务和执法能力建设，开展学校卫生监督检查，加大对农村学校、寄宿制学校的传染病防控、饮用水及学习生活环境的监督

检查，要完善与教育部门的工作协调机制和向政府的信息报送机制，进一步探索学校卫生监管工作模式。

（七）进一步加强饮用水监测和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

19、进一步规范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加强日常监督检查，严格供水单位卫生管理，积极防范和科学处置突发饮用水污染卫生事件。做好全省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工作，推进饮用水卫生监督网络建设，不断提高饮用水卫生检测、监测能力。进一步规范消毒产品、涉水产品卫生许可和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加大抽检工作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和不合格产品。

20、对医疗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医院感染、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情况以及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生物安全实验室等进行监督检查。加强传染病防治违法案件查处力度。

（八）加强医疗执法监督，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行为

21、加强与公安部门的衔接配合，逐步完善联席会议制度、抽查制度、暗访制度、举报制度、联合办案制度等长效机制，加大案件移送力度。www.med126.com 创新监督模式，大力实施《医疗机构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建立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等违法信息档案记载制度，实施违法责任单位或个人处罚与医疗机构设置审批、注册登记、校验等方面相挂钩，通过与医政等部门协作，提高监督效能。利用网站、报纸、电视和广播等媒体手段，设立曝光台，定期或不定期加大对卫生违法行为的曝光和通报力度。逐步建立打击无证行医和非法采供血监督信息全省

联网平台，通过信息协作交互，探索采用终端信息执法装备，现场调阅监管信息，实现全省卫生监督信息资源共享。严肃查处医疗机构违法违规执业行为，加大处罚力度，以达到警示和教育的目的。

22、探索开展医疗机构量化分级管理。着力探索和建立医疗卫生服务市场长效监管机制，加强对医疗机构负责人法律法规培训，建立医疗机构监督档案，依法规范医疗机构执业行为，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环境。加大对发布虚假违法医疗广告有关医疗机构的曝光力度，定期对查证属实的案件进行公示或通报，强化社会监督。严厉打击非法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依法追究医疗卫生系统涉嫌“两非”的违法违纪人员的责任。

三、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

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是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是卫生事业改革与发展顺利实施的有力保障，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要充分认识做好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的意义，切实加强领导，坚持科学管理，不断推进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着力提升从事卫生法制与监督工作的本领，努力提高为民服务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强化措施，狠抓落实

要进一步细化措施，健全机制，落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目标和措施落到实处。加强督办检查，建立领导工作责任制，做到

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要围绕今年的重点工作和总体部署，结合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找准工作重点，促进卫生法制监督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三）协调配合，促进发展

卫生监督机构承担着大量的公共卫生、食品卫生、职业卫生、重大传染病防治、医疗市场秩序和采供血血液的卫生监督工作任务，离不开各个方面的支持和配合，要善于沟通，加强部门间和部门内部的团结协作，共同促进卫生法制与监督事业健康发展。

政务公开形式：www.med126.com 主动公开

主题词：卫生法制与监督 工作要点 通知

抄送：卫生部

湖北省卫生厅办公室

2012年3月23日印发

拟稿：徐晶

校对：徐玲

共印 15 份